

证券代码：002841

证券简称：视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6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8年7月24日16:00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四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依据公司章程，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7月18日发出。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锐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亲自出席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形成如下决议：

以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涉及监事李娜的亲属，关联监事李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核实后，监事会认为：

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同意以2018年7月24日为授予日，向682名激励对象授予463.50万股限制性股票。

【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7月25日